

##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約用人員 賴怡臻

電話：04-22289111#54910

電子信箱：fcps954427@tc.edu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立至善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課字第113007894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附件四 (387040000E\_1130078949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113年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跨校聯盟數位學習工作坊-國小7組立新國小場次，請鼓勵所屬參加，並惠予公(差)假登記暨課務排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113年中小學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依教育部實施計畫，3年內(111年至113年)所有教師應完成參訓A1數位學習工作坊(一)及A2數位學習工作坊(二)，113年累計完訓教師數應達100%，請貴校配合完訓。
- 三、旨揭研習資訊：
  - (一)時間：113年9月18日(星期三)至113年10月23日(星期三)，共辦理4場次，各場次時間詳如附件實施計畫。
  - (二)辦理方式：本市大里區立新國小(臺中市大里區立新街338號)。
  - (三)參加對象：本計畫跨校聯盟國小7組現職教師未參加過研習者優先。

教務處 收文:113/09/11



1130005267

有附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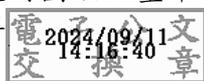


(四)報名方式：請至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  
(<https://www1.inservice.edu.tw/>)「大里區立新國小」項下搜尋課程內容或課程代碼進行報名。

四、檢附本案實施計畫1份，如有疑問，請逕洽本案承辦人：立新國小教務主任陳啟毅，電話：04-22769178分機811，信箱：pastal@lishin.tc.edu.tw。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(臺中市立南興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廬子國民中學、臺中市北屯區松強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北屯區南興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沙鹿區鹿陽國民小學除外)、本市私立國民中學(臺中市私立大明高級中學除外)、本市私立國民小學、永誠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大明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私立惠明盲校

副本：本局課程教學科



裝

訂

線

